关于人与自然统一的哲学思考

夏 婉 婉
(浙江大学 法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31)

【摘 要】“可持续发展”这个当前“全球问题”的解决,依赖于正确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尤其是人类在经历了依赖自然到征服自然的阶段之后,人与自然的统一便成为关注的中心,问题的提出和解决是同时发生的,答案只能到人与自然的相互作用中去探寻。

【关键词】人;自然;可持续发展
【中图分类号】 B02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942X(2000)02-44-06

Philosophy Thinking about Unity Between Human and Nature

XIA Wan-wan
(*School of Law*,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31, *China*)

Abstract: The resolution to "the global problem" of "Retainable Development" relies on correct understanding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human and nature. Especially, affer human conquered nature, the unity between human and nature becomes to be a centne which people pay close attention. Raising and solution to the problem take place in the same time. The solution can only be found i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human and nature.

Key words: people; nature; retainable development

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由来已久。自从自然中进化出人类以后,人与自然便建立起一定的关系,并且这种关系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发生变化。可持续发展观的提出直接源于人对自然的征服所导致的人类生存与发展的危机,人与自然的统一就成为人类能否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那么,人类何以与自然相统一呢?答案只能到人与自然的相互作用中去寻找。

一

人与自然相统一的要求是以人与自然的对立为前提的。在人尚未从自然界中分化出来时,这一问题是不可能被提出来的。人与自然的分化是随着人类的活动,尤其是生产工具的制造和使用而出现的。只有在这样的条件下,人才能够不是用动物的方式,即从自然中获取现成的食物和其他物质资料,而是以特有的方式,即依靠自己的头脑通过制造和使用工具从事生产劳动,从自然中获取自己所需的生活资料,使自然界为人的目的服务。也是从这个时候起,才产生了人与自然相统一的要求。

原始人类起初只是自然系统中的一个成员,依靠从自然界直接获取的生活资料维持生存,完全受自然力的支配,其生存能力十分弱小,人们惧怕大自然的惩罚,感恩于大自然的赏赐,而不是积极地能动地创造。在这个阶段上,人类慑服于自然,对自然的把握以动物图腾崇拜的形式出现,即把

[收稿日期] 1999-11-30
[作者简介] 夏婉婉(1964-),女,上海人,浙江大学法学院思想政治教育系讲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政治理论课教研。

某种动物作为自己的祖先，并加以崇拜。这说明人类还没有从自然中完全超脱出来，面对自然的强大威力，早期的人类不得不依附于它，顺从于它。如果那时人与自然之间发生冲突，无论是原始时代的人类过度采集和狩猎而被迫迁徙，还是农耕时代的刀耕火种使千里沃野变成不毛之地，都是在统一基础上的矛盾。人们不是自觉地应对自然，而完全是由自然来支配人类。这种人与自然的统一，绝对不是被意识到的、自觉的统一，而是人和自然之间还没有完全分化，自然的就是现实的，现实的即自然的。它是一种纯粹自发的、消极的被动的统一。这种统一反映出人类的生存境遇尚处在“未区分”状态。此时，人类的实践活动还是一种近似于动物，或离动物界不远的本能低级的活动，人类作为自然的附属部分，以自然的方式理解自身，自然界在人类眼里是仿效的榜样，是阐述人生的模式。在马克思看来，这是一个人类对自然完全依赖的社会。

随着人类生产力的逐步提高，作为人类主体性、能动性和创造性标记的科学技术发展了起来，这使得人与自然的分化成为必要。这样，人与自然的原始统一性被逐渐打破，人类的自我意识获得了独立存在的形式，从而使人类首次以主体的身份与自然相对立，科技作为人对自然作用的中介力量愈显强大，使人类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向大自然进军。随着人类每一次对自然规律的揭示和利用规律对自然进行改造所获得的胜利，使人类逐渐从自然中获得解放，并成为自然的主人，自然则被日益理解为人们认识和利用的对象，这种人与自然形式上的分化，似乎给人这样一种感觉，人是万物之尊，可以摆脱自然而自由发展。美国生物学家康莫纳说：“我们自身先进，并宣告已逃离了对自然的依赖，这一切已逐渐形成了这样一种思想，即我们已创造了自己的环境，不再需要自然了。在热切探寻现代科技利益的过程中，我们几乎产生了一种致命的错觉，我们已最终逃离了对自然的依赖。”[1]

人与自然的二元对立在哲学上的表现，在东方是中国春秋战国时期的荀子的“人定胜天”思想；在西方是英国哲学家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命题，并且由洛克和培根推向顶峰。培根认为“知识就是力量”，由知识所赋予的力量将无所不能；洛克则把主体性原则上升为最高原则。这就为主体主义的盛行开辟了道路：一是人与自然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领域，由此引发人如何认识自然，人类如何征服自然的问题；二是宣扬人类的理性至上，人类依靠理性和科学，在改造自然和征服自然方面有无限的能力，自然不过是人类征服和改造的对象。此后人类的发展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在最先进的工业国家中已经降服了自然力，迫使它为人们服务；这样我们就无限地增加了生产，使得一个孩子在今天所生产的东西，比以前一百个成年人所生产的还要多”。[2] 而自然的发展则采取了一种被思维、意识所规定和支配的方式，世界的运动发展变成了人的计划、设计和自觉奋斗的结果。

人与自然的分化，为人类的发展或许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也向我们提出了两者统一的要求。人从自然中分化的历史，是人不断地独立、发展的历史。这如马克思所说，自然的“对象化”是人不断生成的条件和历史”，而“人”、“主体”的形成，也是自然本身不断丰富和发展的历史，两者是互为条件的。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使人类获得了前所未有的物质享受，但科技发展过程中的片面化、工具化倾向，阻断了人与自然的内在统一关系，人类征服了自然，自然以报复的方式也征服了人类，人与自然关系的日益疏离，使人类陷入了自身发展的困境。这就提出了人与自然何以统一的问题。人与自然的对立是在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中产生的，那么人与自然从对立走向统一也只能在人类的实践过程中实现。

二

当今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出现了这样的情况：一方面，人类的发展越来越远离自然，“人离开动

物越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会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3]另一方面,人类的发展事实上越来越离不开自然,人是自然界长期进化的产物,是自然的一部分,而人类产生之后,自然界在人身上延续自己的存在,人类既有对自然的永远的物质性需求,又有对自然的恒久的同一性存在的精神欲求。从前者来看社会的发展似乎踏上了一条不归之路,而从后者来看人与自然的统一却是不言而喻的和必要的。由此看来,人与自然的统一只有在这两种趋向中寻求“必要的张力”。

(一)自然必须以人为中介

从自然的角度来说,要实现自然与人的统一,必须对自然有一个合理而全面的认识。离开人的自然本身无任何意义,其运动变化受自然力支配,完全是自发的,一切都处在盲目的相互作用中。自然须以人为对象,通过人来实现自身从自在自然向自为自然的转化,从而体现自身的现实性,获得属人的性质。人与自然的关系不是孤立的,抽象的,它总是处在一定的社会矛盾之中,总要以一定的社会关系为中介表现出来。马克思说:“为了进行生产,人们要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有他们对自然的关系,才会有生产。”[4]

正是自然界在自己合乎规律的变化发展当中,呈现出某种合目的性,而这种合目的性是人的实践活动所赋予的。因而,自然界的发展表现为向人的生成过程,即自然的人化。人们在从事生产实践改造自然的同时,又形成、改造和创造着自己的社会关系。没有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也就不可能有人与自然的现实关系。“一切生产都是个人在一定社会形式中,并借助这种社会形式而进行对自然的占有”。[5]这就是说,自然的人化是在社会之中,而不是在社会之外实现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认为,自然界的人的本质只有对社会的人来说才是存在的,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表现为它的自己的属人的存在的基础[6]。

可见,人与自然的关系具有社会实践性,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生成的自然与人的相互关系,才构成了现实世界。从内容上看,社会包含着自然与人类两个方面,是在实践基础上,自然与人类的对立统一。在现实过程中,自然与社会相互制约、相互渗透,摆在人们面前的是社会的自然和自然的社会。自然不是脱离人的自然,而是被人加工过的自然。人不仅改造自然存在,而且通过实践使自身进入到自然存在当中,并赋予自然以新的尺度。一切对自然的加工改造都是在一定的社会形式中进行的,现实中的自然是被打上了社会烙印的自然。在现实过程中,自然界意味着什么,自然对人的关系如何,人对自然的作用采取了什么形式、内容和范围等,都受到社会形态的制约,要把现实过程中的自然从实践的社会形式中分离出去是不可能的。在现实过程中,自然不仅保持着天然的物质本性,而且被打上了人的烙印,是人化的自然。“因此,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的复活,是人的实现了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本主义。”[7]自然从人的角度来理解,甚至在某种程度上由人来参与构成,自然必须以人为中介。只有这样,自然与人才有可能有机地统一起来。

(二)人必须以自然为中介

从人类的角度来说,人与自然的统一,还需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与自然是既对立又统一的辩证关系。“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因此第一个需要确定的具体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受肉体组织制约的他们与自然的关系”[8],以及“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9]。人与自然的关系从一个方面规定了人的本质属性,这一属性决定了人不可能离开自然界,要靠自然界生活;同时,马克思主义还认为,人与自然的统一不是像动物那样简单地适应自然,直接生存在自然界中;“我们对自然界的整个统治,是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动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10]。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就在于人能够自觉地利用和支配自然。“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

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以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11]这说明人以自然为对象，在社会实践基础上，自然一方面成为人的认识对象，同时又成为人的改造对象；人类通过对象化的活动全面作用于自然界，并在自然界中展示、确证自己的本质力量。人类正是通过对象性活动，利用自然，改造自然，使之更好地为人类服务。

事实上，人在使自然成为对象时，这种对象也潜在地决定着自我活动的深度和广度，甚至决定了自我存在的可能性。人当然是社会的存在物，但同时也是自然的存在物，自然不仅在人之外，而且还存在于人的生活实践之中。为了达到自主的活动，保证自己的生存，人必须通过实践活动改造自然，占有生产力的总和；但人的实践活动不是随心所欲的，它同样要受到占有的对象即自然界的制约。正是在这种占有对象与被占有对象制约的关系中体现着人与自然统一的必然性、逻辑性和历史性。

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不仅告诫我们自然须以人（社会）为中介，而且人（社会）亦须以自然为中介。“自然（而不是劳动）才是一切财富和文化的源泉”[12]，人类社会是在人与自然的物质变换中形成并发展起来的，人类历史也无非是‘自然界对人的生成过程’。在人类社会的发展中，自然本身的规律不可能完全消融在人的主观精神和对它进行占有的社会实践中。人类的目的、需要只有通过自然过程的中介才能实现。人类社会的发展不管达到何种程度，都一刻也不能离开自然界而生产、生活。人类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构成了人类社会得以存在和发展的‘永恒的自然必然性’。马克思说：“劳动过程，……是制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活动，是为了人的需要而占有自然物，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一般条件，是人类生活的永恒的自然条件，同时，说它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倒不如说，它是人类生活的一切形式所共有的。”[13]人需要自然为自己的对象，自然不仅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它还指导实践的目的，制约实践的结果；自然也需要以人作为自己的对象，通过人的实践活动使自己合目的性地变化，从而实现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统一。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与自然的矛盾是发展过程中的一对内在矛盾，人与自然的统一，也绝不是外在的强求，而是内在的统一。

人不仅来自自然，而且还要回到自然，与自然相统一。人与自然一方面进行物质与物质的交流，自然作为人的实践对象，可以给人提供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另一方面，人与自然进行着精神上的交流和感情上的沟通，人的科学研究、理论探索、文学艺术、审美甚至人的道德、情操的培养都离不开自然界。因此，只有立足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把人与自然辩证地联系起来，借助于人类物质性的实践活动，自然界由单纯的客观实在性，而变得具有丰富的社会历史性；同样，借助于人类的实践活动，人类不仅依赖于自然界而且又超越自然界，在使自然界不断人化的同时，不断促进人与自然的共同进化。

（三）人与自然的有机统一，尤其取决于科学技术的充分发展和合理运用

科技产生于人的生存需求，作为人的体力和智力的延伸，赋予人类改造自然的新手段和新形式，它创造了人类的辉煌，改变了我们的生活和观念，使人类的文明达到了空前的程度，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力量’。科学也具有负面效应：环境污染加重，资源日益枯竭，全球气候恶化，核武器威胁人类安全。爱因斯坦说：“科学节约了劳动，使生活更加舒适，但却没有给我们带来多少幸福。这到底是为什么呢？简单的答案是我们没有能够恰当地运用它。”[14]科学技术的发展既有同人的需要和发展相和谐的一面，也有同人的需要和发展相冲突的一面，反映了科学与价值的矛盾。科学讲究实证，追求效率，却忽视人的精神解放和安宁。科技的长足进步及其在现实中应用的巨大成就，使它逐步被神化，科学性取代了价值性，导致人性的机械化和工具化，使人类失去了信仰和道德。如马克思早就指出：“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的败坏为代价换来的。随着人类愈益控制自然，个人似乎愈益成为别人或自身卑劣行为的奴隶，甚至科学的纯洁光辉仿佛只能在愚昧无知的黑暗背景上闪耀。”[15]把科学作为衡量一切价值的唯一尺度，导致人从自然中的分裂，也就是人的自我本

性的分裂。人类社会的发展和延续离不开科技的进步,否则就会导致倒退。但人类应坚持发展科学技术的目的在于体认人与自然宇宙的关系,将人的发展与完善同科学的发展与完善结合起来,唯有这样才能使人类走向美好的明天。

从理论上把科技的发展与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统一起来。科技作为人的本质力量的现实表现,它的发展与人的进步本质是一致的。但人类物欲和神欲冲突的恒久性,常使人陷入不可自拔的境地:一方面指望科学解决一切问题,另一方面又害怕科学的失控毁灭人类自身。所以,在发展中应时刻注意,物是手段,人才是目的,物质财富,物质工具的增长和进步,归根到底是为了人类的全面发展服务,科技的进步不能以对大多数人的本性的摧残和对人的自由剥夺为前提,它不能仅在理论上而且应该在现实中同人的全面自由发展完全一致起来。

在实践中把科技的工具合理性与价值的合理性统一起来。从本质上来讲,科技本身是有极限的,它所解决的只是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并不能赋予人生以价值和审美,科技不只是面对物的世界,而且还应有属人的一面。人类的实践活动告诉我们,问题不在于是否已经改变了世界,而在于怎样改变世界。为了避免人类活动的结果对人类的自我否定,确保人类的生存和继续发展,人类的实践活动必须从工具合理性转向价值合理性。传统的科技决定论以为,借助于万能的科技可以克服任何社会问题,会自然而然地给人类带来幸福。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科技发展寻求的"合规律性",它仅能提供工具的合理性,而非价值的合理性,难以达到人类全面发展的"合目的性"要求。因此,科技在现实过程中,既可能给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享受,也可能给人类造成难以控制的灾难。为了确保科技的合理性发展和合理应用,人类必须打破科学主义的教条,既尊重科技所提供的工具合理性,又对价值合理性作不懈的追求和反思;既尊重自然发展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同时把人类的全面发展作为最终目标。建立人与自然高度协调的新的价值体系。按照马克思所说的,科技应用"失去它的抽象物质的或者不如说是唯心主义的方向",而应当成为"人的科学的基础"[16],科技不再是为技术而技术式地发展,也不再是为经济增长服务的武器和手段,而是以"关心人的本身,而当始终成为一切技术上奋斗的主要目标"[17]为宗旨。只有把科技的发展纳入到人与自然共同发展的系统中去考虑,人与自然有机统一的可能性问题才能得到真正的解决。

综上所述,在人类的发展中,人与自然的分化是历史的必然,没有人与自然的矛盾及其逐步展开,就无所谓人类的发展。从人类对自然的全面依赖走向对自然的征服和掠夺,是人与自然关系发展的一个特有阶段,就如同最野蛮,最残酷的奴隶制对原始社会来说,它仍然是一种历史的进步。然而,这种分化和对立不应作为人与自然的现实隔绝,把人类看成是"世界的主宰",而是提出了人与自然相统一的任务。人类应该在自然中达到自觉,觉悟人与自然的一体关系,正确评价科技的作用,实现人和自然的有机统一。

【参 考 文 献】

[1][14]李海峰.科学是一把双叉剑[M].吉林:长春出版社,1998.334,1.
[2][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458,516.
[4]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362.
[5]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24.
[6]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22.
[7]马克思.1844 年经济学和哲学手稿[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8]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24.
[9]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74.

[10]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518.
[11]恩格斯.自然辩证法[M].1971.209.
[12]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9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5.
[13]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5.
[15]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78.
[16]马克思.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128.
[17]科技日报，1998－01－06.

[责任编辑　庄道鹤]